原主体建筑设计与幕墙设计情况确认表

项目名称：

幕墙设计单位（公章）：

原主体建筑设计单位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专业** | **技术复核内容** | **主体建筑**  **设计要求** | **复核结论**  **（是否符合主体**  **建筑设计要求）** | **备注** |
| 建筑 | 幕墙的类型及立面设计，包括：幕墙设置位置、分格尺寸（含开窗尺寸）、开窗形式与位置、面材（玻璃、金属板、石材及其它人造板材等）及骨架材料等 |  |  |  |
| 幕墙部位的节能设计 |  |  |  |
| 防火构造（含层间及不同防火分区）及安全防护措施 |  |  |  |
| 结构 | 幕墙荷载对主体结构的影响，包括结构布置、连接节点 |  |  |  |
| 电气 | 防雷设计（包括：建筑物防雷措施及幕墙金属框架与主体结构防雷装置的连接等） |  |  |  |

注：1 幕墙设计对与原主体建筑设计有局部调整修改时，应说明调整修改原因及内容。

2 幕墙设计涉及以上内容有调整修改时，应说明原因及内容，同时应有原主体建筑设计单位进行修改并通过相关审查后，方可进行幕墙设计施工图审查。

3 送审的幕墙设计施工图文件应有原主体建筑设计单位及项目负责人（注册建筑师）确认签章。

原主体建筑设计单位（公章）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项目负责人（注册建筑师签章）：\_\_\_\_\_\_\_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结构专业负责人（注册结构工程师签章）：\_\_\_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日期：